

# Naughty Mercy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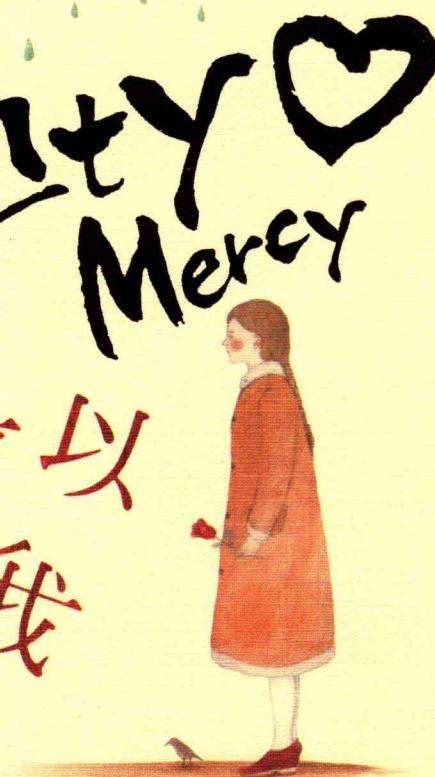
你可以  
愛我

你是大海上的燈塔

沙漠里的火炬

琉玄 著

长江文艺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你可以爱我 / 琉玄著 -- 武汉: 长江文艺出版社, 2013.4

ISBN 978-7-5354-6391-3

I ①你… II ①琉… III ①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IV ①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3) 第 011935 号

# 你可以爱我

琉玄 著

出品人 | 郭敬明

责任编辑 | 赵萌

装帧设计 | ZUI Factor

媒体运营 | 赵

选题出品 | 金丽红 黎波

助理编辑 | 于英杰

设计师 | 楚婷

责任印制 | 张志

项目统筹 | 阿亮 痕痕

特约编辑 | 小风

封面绘图 | 孙十七

出版 | 长江出版传媒 | 长江文艺出版社

电话 | 027-87679310

传真 | 027-87679300

地址 | 湖北省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湖北出版文化城 B 座 9-11 楼

邮编 | 430070

发行 | 北京长江新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电话 | 010-58678881

传真 | 010-58677346

地址 |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 6 号时间国际大厦 A 座 1905 室

邮编 | 100028

印刷 | 三河市鑫得来印装有限公司

开本 | 880×1230 毫米 1/32

印张 | 10.5

版次 | 2013 年 4 月第 1 版

印次 | 2013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字数 | 200 千字

定价 | 26.80 元

 book.sina.com.cn

版权所有，盗版必究（举报电话：010-58678881）

（图书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，请与本社北京图书中心联系调换）

我们承诺保护环境和负责任地使用自然资源。我们将协同我们的纸张供应商，逐步停止使用来自原始森林的纸张印刷书籍。这本书是朝这个目标迈进的重要一步。这是一本环境友好型纸张印刷的图书。我们希望广大读者都参与到环境保护的行列中来，认购环境友好型纸张印刷的图书。

**ZUI**

Zestful Unique Ideal



**最世文化**  
Shanghai ZUI co.,Ltd



# Haughty Mercy

你可以愛我

琉玄 著

你是漆黑海面上燃燒的燈塔。

# Haughty ❤ Mercy

## 你可以愛我

-- Chapter01	007 --	-- Chapter09	163 --
-- Chapter02	027 --	-- Chapter10	181 --
-- Chapter03	047 --	-- Chapter11	203 --
-- Chapter04	067 --	-- Chapter12	221 --
-- Chapter05	087 --	-- Chapter13	243 --
-- Chapter06	105 --	-- Chapter14	259 --
-- Chapter07	125 --	-- Chapter15	283 --
-- Chapter08	141 --	-- Chapter16	299 --



## Chapter 01

\* || 1 || \*

时隔两年，终于回到亲爱的祖国母亲的怀抱，刚在首都机场落地，我打开手机收到的第一条消息就是来自冯俊：“佩佩，我要摆酒了，你来吗？”

“操！”我一个没忍住，爆了粗口，甚至都没去在意周围人群是否侧目，就像个女疯子一样边抖着脚边凶狠地戳着键盘，输入了满页的“操”后，感觉心里舒坦点了才删掉，也没想好真的要回什么——心里清楚或许不会回了——于是接着翻看其他的消息。

“佩佩，小森今天会去接你机，注意哦 XD”——来自：郑菲。

还 XD 呢！X 你妹。郑菲这个大嘴巴！都叫她不要告诉任何人了。我边想如果丫在我眼前，非抽她不可，边拖着行李箱往外走，倒不用

去特意搜寻小森那货的身影就是了，因为当他出现时，那突兀的存在，会立刻被灰扑扑的路人给衬托出来。

果然，只要顺着女人们视线的聚焦，就看见了，和过去一样没什么变化，依旧染着焦糖色头发的林森。他那高耸入云泛着反光、直叫女人嘴中“啧啧”作响双手抚胸惊艳的鼻梁上，架着 Armani 的墨镜，DIOR 的修身炭灰色小西装把他修长身姿勾勒得前凸后翘要哪儿有哪儿，如果我不知道他有七个老婆，这会儿铁定当他是个小骚 GAY，更加验明了我心中“好男人都搅基”的真理。

当他看见我，随即露出整齐雪白的玉米粒儿牙笑得如花绽放，迈出那双踩着 GUCCI 皮鞋的大长腿，发出清脆的咯噔咯噔声走来时，惹得周边的女性们纷纷露出一副少女怀春貌，让我产生了一种丫踩着一大片湿嗒嗒的花蕊走向我的错觉。

“贝贝！”他还是像小时候一样，喜欢管我叫贝贝。他来到我跟前，摘下眼镜，露出那张乍一看根本就是泷泽秀明的脸。“两年没见，想死我了。”说罢，他伸手过来一搂，边说着“让我香一口”边不等我反应，就“木啊——”一声，在我脸上印了个唇膏印子。

我最恨涂唇膏的男人！但是，考虑到此时此刻，周边女人恨不得把眼珠子抠下来扔我一脸的分上，我虚荣做作地娇羞起来：“作死啊！讨厌。”

“唉！”林森这浑蛋完全不会配合，嗷了一声后奋力往下一跃，托着下巴端详起来，认真地说，“行啊你，这趟日本留学都学什么去了？哪个学校把你这母夜叉给教得这么娇俏，还晓得‘雅蠛蝶’那一套了，人家要写感谢信！”

“滚犊子！”

“瞧瞧，两年没回国还真跟不上形势了，现在流行说‘翻滚吧！牛宝宝’……”

“得了吧你！”看他贫起来没完，我笑着骂了声“小贱人”后在他那纤腰上狠狠掐了一把。

“哎哟，爷的肾！”他哀号一声，弯下腰去，唇红齿白的那张小脸做出的痛苦状，直看得周边的诸位路人姐姐心疼得拧紧了眉头。

“就你这没文化的小贱货，你要能知道你的肾长在哪儿，姐姐我——”刚想说“送你俩iPhone”，话没出口，林森在众目睽睽下突然抱紧了我。

他贴着我的耳朵说话的那距离，真叫我怕他一个好玩咬上去。随着丫张嘴说话，那热气直挠得我痒痒得想发笑——

“欢迎回来！”

他语气诚挚得像在背台词，搞得不好意思笑了。

“嗯。”我用手轻拍他的后背，想起两年前一个人独自从这里起飞，那时候稀里糊涂的，也不知道自己要什么，在日本每天打两份工，累得跟狗一样，好不容易考上了樱美林大学，这如今却又稀里糊涂地回来了——又得知冯俊那王八蛋终于要结婚了——这，百感交集的我不禁幽幽叹口气说，“是啊，我回来了。”

林森半天不说话，也不松开我，导致我长时间地沐浴在女同胞们仇恨的视线中。他身上的古龙水是清淡的海洋气味，我对男人用的香水品牌不甚了解，只觉得非常好闻，使我禁不住闭上眼幻想海浪在扑打我的脚尖。

这时节，我在横滨打工时，常路过的那条街上的樱花树该开了吧？

想到这儿，我鼻子一酸，但接着就被林森开口一句话拍散了全部的文艺情怀，“你啊，是不是胖了？”敢情丫抱着我这会儿一直在掂量呢！

“去——”

“我妈的——”他嬉皮笑脸地接下话，那贱样儿太过可爱，让我瞬间没了战斗力。

“走，带姐吃饭去。饿死了。”我把行李箱顺手递给他，看他乖巧地接过去，满意地点点了头，微笑道，“我能吃下一头牛。”

“这可是你说的。”他搂住我的肩膀，坏笑起来，“就怕你没胃口。”

\* || 2 || \*

去到停车场，我看见一台和林森妖孽气质全然不搭的冰白色 Landrover，见他冲我耸耸肩又撇撇嘴，算是知道了一——“这又是你丫哪个老婆送的？”我问，“出国前，我看人家送你 MINI，这才两年，你是做了什么把身价涨得比房价还快了？”

“不是送我的，人家老公的，借我开开。”他冲我抛个媚眼，“跟我般配吗？合适的话，我去吹吹枕边风，让人家买给我。”

“让谁买给你？老婆还是老公啊？”

“嘆！讨厌！”林森跷起兰花指戳了戳我，故意娘声娘气地说，“人家还是雏菊哪，没想卖。”

我翻了翻白眼，没搭理他，自顾上了车等他坐在了驾驶位后问：“今天穿得跟新郎官儿似的，怎么要结婚也不早说一声？姐姐好给你准备厚礼呀。”

“今天要去吃酒席。”林森拿手抹平了西装上的一道褶，发动了车子，“你也要去。”

“谁啊？”我皱起眉，“怎么这么多人结婚？”

“还谁结婚？”他不解地问我。

“冯俊。”太久没用嘴说这名字，牙齿都有点陌生得发颤。

林森一怔，咂嘴道：“那傻逼。”

\* || 3 || \*

冯俊是我第一个男朋友，同时也是我高中时的体育老师。

那时候我不爱上体育课的长跑项目，总是以生理期为由请假，也不单是我，别的女生也这么干，但他偏偏有点跟我过不去，总找麻烦。

“您也太关注我了吧！冯老师。是不是暗恋我？”当时我这么说想挤对他。

没料想他回答：“是啊，的确是，你要不成全我吧？”再后来，他说了一句特别要流氓的话，“成了你的男朋友，我就知道你小样儿的生理周期了。”——我那时年少轻狂啊，觉得他这流氓耍得有点帅——就真答应了交往。

其实他也没比我大多少，但衬着老师这一身份，显得我们之间特别“禁忌恋爱”似的，所以一直都是地下恋情。但是，在我妈那儿，他可是光明正大的未来女婿。

别说，我这去德国打过工拯救过资本主义的妈就是开明，她不单承认了冯俊的身份，还安排我们同居在她的一套空房里，接着又双方见过亲家，首付贷款买了一套二环内的新房，空在那儿等我们结婚时再装修。

我当时还是个高中生啊，这一转眼怎么就把后半辈子给敲定了

呢？但是我转眼对上冯俊那张爷们儿味儿十足的俊脸，又觉得挺知足的，我就是一特没梦想的妞儿。

没多久，我们之间的问题就出现了，冯俊是个健全成熟的大男人，到了夜里我们一张床睡觉，跟别人说啥也没发生——人家一定会掩嘴一笑——但我们是真的啥也没发生！

冯俊是想发生点什么啊，他那狼爪子一搭过来就被我拍开了，我一直都坚持在床中间画一条三八线，各守各的国界，他想抱着我睡都没门儿！更别说，我在他面前常年衣冠楚楚，不曾给过他半点便宜了。

也不是我特有处女情结，只是，我看着他的脸吧，俊是俊，但总觉得我们之间还没到“那一步”，本来跟他交往这件事儿就是稀里糊涂开始的，要问我多喜欢他？

呃，我曾经特别老实地回答过他，如果冯俊跟我的青梅竹马林森一起掉进河里，我救谁？——林森啊！——林森不会游泳嘛！冯俊人高马大四肢健壮还需要我一弱女子去搭救啊？

就这儿，导致他特别讨厌林森，但是想着跟我都同居了，这肉就在碗里，吃不吃迟早的事儿，也就不多计较。

就不强迫我就范这一点来看，他倒是挺体贴，的确是个好男人。

好男人，总是招人惦记的。

冯俊跟他的兄弟常去的酒吧里的老板叫吴莎莎，快四十的女人，干瘦精明的样子，在冯俊跟我交往前，就一直明恋他，所以常背地里宣扬我是“臭不要脸”“小三儿插足”。

我见过她几次，当她看到冯俊时那眼神就像豺狼见到鸡、发情的母猫见了逗猫棒，她完全不拿我的存在当回事儿，就那么明目张胆赤

裸裸地撩拨冯俊，一会儿摸摸他的脸，一会儿用腰蹭蹭他的大腿，时不时浪笑一声，那架势，就欠把“你来嘛你来嘛”喊出来了。

“她离过婚，生过一个小孩，一个女人照看个酒吧，挺苦的。”冯俊为吴莎莎说这话时，我不作声，也不瞪他，不出半分钟，他马上解释，“我没别的意思，就是说她吧，挺寂寞的，搞得脑子都有点问题了。真的！”他见我还不理他，一急就赌起咒来，“我就是要出轨也绝不会跟她！那真不如跟头猪。”

他这话，我不信。

我就不信任何人，包括我爹妈，小时候，他们在我面前秀恩爱，感天动地的，直到我爸出轨，我问他们：“你们会离婚吗？”那时候得到的还是信誓旦旦的“绝不会！”最后还不是一拍两散。呵，人类太狡猾，说的话都作不得真。

高中读完了，我就想照跟冯俊交往之前就定下的计划去日本读语言学校，接着考那边的大学。

虽然就算他不高兴、要阻止，也不可能让我放弃，但我还是礼貌地问了下他的意见，结果他很大度地表示支持我一切决定，会在国内等我学成回来结婚。

就这时候开始吧，我都拿他的话当听过了，就是，听、过、了。

他跟吴莎莎之间的事儿，其实我心里是有准备的。

刚到日本不足一周，我就收到冯俊的邮件，稀稀拉拉一大篇，全部看完了，我还得估摸一下，才知道他在说什么，总结出来就是，他在吴莎莎的酒吧里喝酒时被下了药，一觉醒来就跟吴莎莎睡过了，好

死不死，她还怀上了。

然后就是一些请求我原谅他的话。在邮件里并没有“分手”的字眼，是等我提吧？没出息的男人，捅你一刀子，却不愿意给个痛快的。

我简单地回复了一封邮件，大意就是叫他联系我妈，把准备用来结婚的那房子卖了，把我妈出的那一份首付钱还给她，还有把跟我同居的屋子里所有属于他的东西都拿走，一针一线也别落下，别的就没什么了。

跟冯俊就这么完了。

睡过一张床的人，不可能没感情，但是我的确算不得太难过，眼泪是有，却不至于像许多失恋的人那样要死不活，相反，心里似乎松了口气，那感觉就像——本来心里就知道不属于自己的东西终于丢了——但毕竟还是有点心里堵得慌，因为毕竟，就算不属于自己，这东西也陪了自己许多个日夜。

为了让自己尽快忘记他，好专注于日本的留学生活，我尽可能去想象吴莎莎把冯俊给上了的画面，同时还怀了他的孩子。这一来，我又禁不住想起自己曾经跟冯俊深吻过——这是我跟他之间做过最亲密、最像情侣的事儿——

我就直犯恶心，终于跑去洗手间干呕。

\* || 4 || \*

林森把我送到家，让我先放下行李换身衣服。

我掏出钥匙，捅了几次才送进锁眼儿，也不知道自己在忐忑什么，是怕冯俊像过去一样，坐在里面的沙发上看DVD；冲我一笑说“你回来了”吗？

终于打开门，屋子里没什么变化，可能妈~~来打扫过多次，窗帘换了，~~添了个书架，把我过去堆在沙发上的杂志给收拾了起来。我注意到，跟冯俊有关的东西，真的消失得干干净净，就像他从来不曾存在过一样。

“我想洗个澡。”我把包扔在沙发上，对林森说，“你看电视吧，等我一会儿。”

“行啊，你快一点儿，头发就别洗了。”林森掏出手机看了眼时间，“最好带上一身换洗衣服，今晚可能回不来。”

“什么意思？”我皱起眉，“他们难道不在北京办酒？”

要结婚的是郝大伟和猫猫——当然女方真名不叫猫猫，但我还没跟她熟到知道真名的地步，以前一直就叫她这个网名。我听林森说完后，震惊地瞪大了眼，他理解地看着我，点了点头，“就是那个阿修罗和猫猫。”

我立刻问：“那墨墨怎么办？”

“能怎么办？郝大伟本来就只是在跟他玩暧昧，丫是正经的异性恋。”林森耸耸肩说，“本来我不想去了，墨墨非要去。我怕他在现场搞出事故来，而且你也知道，他发起疯来，谁也架不住，所以你绝对要跟我一起去，他就听你的。”

墨墨是个有抑郁症的GAY，我的好姐妹。他某天走在街上看了一场露天搭台的表演，对那个叫“阿修罗”的主持人一见钟情，特没脸